

海南大学教务处文件

海大教[2017]127号

关于申报海南省高校精品在线 开放课程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为深化高等教育教学改革，丰富教育教学资源，提高教育信息化水平，根据《海南省教育厅关于开展第二批海南省高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的通知》（琼教高[2017]253号）（附件1）文件要求，学校决定开展2018年海南省高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申报课程重点以受众面广的公共课、通识教育课（文化素质教育课）、学科基础课、专业基础课等为主。同时应符合以下条件：

1. 申报课程为学校已立项的各类网络课程、特色课程、2010年以来立项的省级以上精品课程（课程名单见附件2）。

2. 课程负责人为我校在编在岗专任教师，具有副高以上职称，且近三年主讲此门课程不少于2轮。课程建设团队应有良好的合作精神，结构合理。鼓励跨校或跨学科专业通过协同创新和集成创新的方式建设在线开放课程。

3. 已开展网络课程建设工作，并且教学视频拍摄已完成线上教学计划的 30%以上（申报教师应当提供课程视频网址或者视频资料）。

4. 已立项建设但未认定为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的负责人，不能主持本次课程申报，但可以作为课程组成员参加申报。

二、申报要求及相关说明

1. 申报的课程团队，应对课程内容（包括文字和影像等）进行严格审核，保证课程资源不存在任何政治性、思想性、导向性和科学性等问题，不涉及国家安全、保密及其它不适合网络公开的内容，不侵犯其他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知识产权、肖像权。

2. 相关单位需认真组织好课程申报工作，学校将组织专家评选出 6 门课程，推荐参加省级精品开放课程评选（跨校共建课程不占用学校评选指标）。

3. 省级精品开放课程采取学校推荐、省教育厅委托海南省高校课程共享联盟组织专家遴选立项建设、省教育厅认定的形式进行。

4. 对遴选入围立项建设的省高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要按照《海南省高校课程共享联盟共享课程建设质量标准及管理办法》（附件 6）进行课程建设。如课程完成建设后通过评审认定为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将在省级网络教学平台上对全省高校开放选课，并择优推荐参加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省教育厅对认定的省级精品资助一定建设经费（详见附件 1）。

三、申报程序和时间要求

1. 申报的课程团队，请填写《海南省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申报书》（见附件3）及申报汇总表（见附件4），由所在单位于2017年12月27日（周三）前将电子版发至邮箱：757756203@qq.com；同时将纸质版的申报书（一式两份）、汇总表一份经单位负责人签字、盖公章后交至教务处教研科（行政楼104室）。联系人：陈婷婷，联系电话：66279089。

2. 申报的课程团队，于2017年12月23-27日登陆海南大学网络教学平台（网址：<http://jxpt.hainu.edu.cn>）进行在线课程申报。在平台上填写课程负责人信息、教学团队信息、课程基本信息、上传每位主讲教师8-15分钟代表性讲课视频等（线上申报方法见附件5）。线上申报联系人：王中香老师，联系电话：66279102。

3. 已上传到网络教学平台的课程，请在申报汇总表中注明讲课视频网址；未上传在任何网络平台的课程，应同时提交讲课视频资料。拍摄视频需达到线上教学学时的30%以上。

为按时参加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评审，以上各项申报如未在规定时间内报送，将视作放弃本次申报，逾期不再受理。

请相关单位高度重视本次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申报工作，精心组织，推荐高水平的网络课程参加省级评选工作，努力实现优质教育资源共建共享。

附件：

1. 海南省教育厅关于开展第二批海南省高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的通知

2. 可申报的课程名单
3. 海南省高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申报书
4. 海南省高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申报汇总表
5. 在线申报海南省高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的方法
6. 海南省高校课程共享联盟共享课程建设质量标准及管理
办法



抄送：主管校领导

海南大学教务处

2017年12月20日
